

## 孝感仲裁委员会公告

孝感宇济大酒店有限公司、余汉江、张琼仙、湖北宇济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、张玉桃、周隆秀、余虎、沈湘芙、余雅芳、余汉生、刘又生、凤凰（孝感）投资有限公司：本会受理的孝仲裁字〔2024〕59号案，申请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孝感分行与你方合同纠纷一案，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仲裁答辩（举证）通知书、仲裁申请书副本、本会仲裁规则及仲裁员名册等。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，提出答辩及举证材料并选定仲裁员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，你方应于仲裁庭组成后5日内来本会领取仲裁庭组成人员和开庭通知。并定于2025年4月28日15时在本会105室参加庭审，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。

孝感仲裁委员会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3月04日
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

